

证券代码：838228

证券简称：红连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与邵智强、星火爱乐文化传播（湖北）有限公司、武汉聚众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红连（武汉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326号26栋A座3-28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,000.00元。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6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60%；邵智强出资人民币2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20%；星火爱乐文化传播（湖北）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%；武汉聚众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%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所以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年12月24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审议时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星火爱乐文化传播（湖北）有限公司

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48号B座4层（1）商A410室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48号B座4层（1）商A410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范晓雪

实际控制人：岳文雯

主营业务：广告设计、代理，广告制作及文艺创作

注册资本：500,000.00元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武汉聚众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红旗欣居商业街D3-206商铺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红旗欣居商业街 D3-206 商铺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耿显辉

实际控制人：陈贵全

主营业务：商业、餐饮、酒店投资，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

注册资本：30,000,000.00 元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邵智强

住所：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桥下镇下陇村下陇自然村 56 号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红连（武汉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 326 号 26 栋 A 座 3-28 室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企业总部管理；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；项目策划与公共服务；停车场服务；酒店管理；物业管理；科技中介服务；创业空间服务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规定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红连文化发	600,000.00	现金	认缴	60.00%

展股份有限公司				
邵智强	200,000.00	现金	认缴	20.00%
星火爱乐文化传播(湖北)有限公司	100,000.00	现金	认缴	10.00%
武汉聚众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	100,000.00	现金	认缴	10.00%

(一)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该项目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鲤鱼洲家园，隶属武汉市汉阳区的核心政务区、商务区、居住区、文化区。项目名称拟定为武汉·红连商业广场，建筑面积为 26546.58 平方，以围绕“服务浙商、落地武汉”为目的，形成资源叠加、产业互补、协调发展优势，积极探索浙商在武汉区域一体化发展新路径，助推浙商实现更大作为。通过打造武汉浙商商业数字化服务平台，创造商业数字化更多可能性，兼具企业与社会责任的助推汉阳乃至武汉数字一体化发展。汇聚高端产业人才、高级技术人才、浙商企业，紧密围绕创新数字产业致力打造培养高水准人才的摇篮，以及孵化优质企业的加速器，打造国家级数字经济产业园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不涉及投资协议的内容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直接在当地注册控股子公司将有助于开拓公司市场、提高公司的竞争力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

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，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做的决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拓展公司外部市场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24日